

证券代码：000723

证券简称：美锦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114

债券代码：127061

债券简称：美锦转债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4日以通讯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1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，包括3名独立董事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议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顺利开展，经公司董事长提名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，拟聘任公司董事赵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同时董事长姚锦龙先生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赵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,500,000股（均来源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美锦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截至2023年12月21日，公司股票已触发“美锦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。

鉴于“美锦转债”距离存续届满期尚远，且近期公司股价受宏观经济、市场等因素影响，波动较大，未能正确体现公司长期发展的内在价值，综合考虑公司

的基本情况、股价走势、市场环境等多重因素，以及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与内在价值的信心，为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“美锦转债”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。从2023年12月22日开始计算，若再次触发“美锦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，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“美锦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权利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美锦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21日